**附件1：**

**湖南省“三侨”考生参加高考信息登记表**

市（州） 县（区）报名号 准考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何时何校毕业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  | 学校意见 |  | 一寸照片 |
| 何时回国 |  | 原居住地 |  | 现居住地 |  |
| 考生家长情况 | 父亲姓名 |  | 单位及职务 |  |
| 何时从何地回国或现定居国 |  |
| 母亲姓名 |  | 单位及职务 |  |
| 何时从何地回国或现定居国 |  |
| 考生或家长联系地址及电话号码 |  |
| 责任承诺 | 我们已熟知国家和省对高考弄虚作假的处理规定（对不符合有关规定，弄虚作假骗取“三侨”考生身份加分的，一律取消高考或录取资格，已被高校录取的，一律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退回原籍，并严肃处理有关当事人），对以上填报内容及提供审核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后果。考生签字：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县区党委统战部（侨办）意见 | 年 月 日（盖章） | 市州党委统战部（侨办）或省直单位意见 | 年 月 日（盖章） |
| 省侨办意见 | 年 月 日（盖章） |

**附件2：**

湖南省“三侨”考生认定资料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定义 | 认定标准 | 认定权限 | 认定需提供资料 |
| **华****侨****在****国****内****的****子****女** | 华侨是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其国内生活学习的子女为华侨子女。参加2020年度高考为华侨子女考生。 | (一)“定居”是指中国公民已取得住在国长期或者永久居留权，并已在住在国连续居留两年，两年内累计居留不少于18个月。　 (二)中国公民虽未取得住在国长期或者永久居留权，但已取得住在国连续5年以上(含5年)合法居留资格，5年内在住在国累计居留不少于30个月，视为华侨。　 (三)中国公民出国留学(包括公派和自费)在外学习期间，或因公务出国(包括外派劳务人员)在外工作期间，均不视为华侨。 |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华侨身份由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根据本人申请审核认定。华侨子女身份也由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审核认定。 | 申请华侨身份认定的应提供下列证明材料：取得住在国长期、永久或合法居留的证件；本人有效护照及与出入境记录相符的护照。并提供其国外居留时长的下列证明材料之一：1、在国外定居的出入境时间记录；2、中国驻外使领馆关于在国外定居的领事认证书；申请认定为华侨子女，还应提供本人与具备华侨身份父母关系证明,居民户籍和身份证明。 |
| **归****侨****学****生** | 归侨是指回国定居的华侨、放弃外国籍回国定居的外籍华人，参加2020年度高考为归侨学生。 | (一)“回国定居”是指华侨放弃原住在国长期、永久或合法居留权并依法办理回国落户手续。(二)外籍华人经批准恢复或取得中国国籍并依法办理来中国落户手续的，视为归侨。 |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归侨身份由县（市、区）级以上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根据本人申请审核认定。 | 申请归侨身份认定的应提供下列证明材料：1、居民身份证或居民户口簿。2、本人有效护照及与出入境记录相符的护照。3、合法居留签证、证件。并提供下列身份证明材料之一：1、中国驻外使领馆关于在国外定居的领事认证书、在国外获长期或永久居留权的证明资料；2、公安部门关于能证明在国外定居迁入时间和地点的户籍记录或批准回国定居的证明；3、出入境记录。4、其他能证明归侨身份的证件证明。 |
| **归****侨****子****女** | 归侨的子女参加2020年度高考为归侨子女考生。 | 归侨在国内的子女参加2020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视为归侨子女考生。 |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归侨子女考生身份由县（市、区）以上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根据本人申请审核认定。 | 申请归侨身份认定的应提供下列证明材料：1、居民身份证或居民户口簿。2、本人有效护照及与出入境记录相符的护照。3、合法居留签证、证件。并提供下列身份证明材料之一：1、中国驻外使领馆关于在国外定居的领事认证书、在国外获长期或永久居留权的证明资料；2、公安部门关于能证明在国外定居迁入时间和地点的户籍记录或批准回国定居的证明；3、出入境记录。4、其他能证明归侨身份的证件证明。申请认定为归侨子女，还应还应提供本人与具备归侨身份父母关系证明,居民户籍和身份证明。 |